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VAN SHUNG CHONG HOLDINGS LIMITED
(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vschk.com>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1)

(1) 公開發售 210,757,625 股發售股份
基準為於記錄日期
每持有兩股股份可認購一股發售股份之結果；及
(2) 購股權之調整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且包銷商並無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終止包銷協議，而包銷協議及公開發售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即接納發售股份及支付股款之最後時限)，已收到合共 106 份有效接納，涉及根據公開發售暫定配發之 121,419,819 股發售股份，佔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 210,757,625 股發售股份總數約 57.61%。

根據上述結果，公開發售認購不足額為 89,337,806 股發售股份。包銷商已根據包銷協議認購所有未承購股份。

申請表格項下之有效接納所涉及之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三)以平郵方式寄發至該等相關股東之地址(誠如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僅供識別

發售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購股權之調整

由於公開發售完成，故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而須予發行之股份數目已作出調整。調整將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三)起生效。

謹此提述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刊發的發售章程(「**該發售章程**」)，內容有關公開發售。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發售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且包銷商並無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終止包銷協議，而包銷協議及公開發售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即接納發售股份及支付股款之最後時限)，已收到合共106份有效接納，涉及根據公開發售暫定配發之121,419,819股發售股份，佔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210,757,625股發售股份總數約57.61%。

包銷安排

根據上述結果，公開發售認購不足額為89,337,806股發售股份(「**未承購股份**」)。包銷商(姚祖輝先生唯一及實益擁有之公司)已根據包銷協議認購所有未承購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告「本公司之持股架構」一段。

為撥付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承擔之包銷責任，包銷商已與上海商業銀行(「**該銀行**」)訂立融資函件，據此，該銀行已向包銷商授出約44,670,000港元之貸款，以供包銷商認購所有未承購股份。根據上述融資函件之條款，包銷商透過公開發售認購之未承購股份將抵押予該銀行。

寄發股票及發售股份開始買賣

申請表格項下之有效接納所涉及之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三)以平郵方式寄發至該等相關股東之地址(誠如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發售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本公司之持股架構

就董事所深知及盡悉，本公司於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及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之持股架構如下：

股東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包銷商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包銷商	—	—	89,337,806	14.13
Huge Top	173,424,000	41.15	190,424,000	30.12
姚祖輝先生	2,612,000	0.62	3,918,000	0.62
姚潔莉女士	2,000,000	0.47	2,000,000	0.32
唐先生	142,000	0.03	213,000	0.03
小計	178,178,000	42.27	285,892,806	45.22
公眾股東	243,337,251	57.73	346,380,070	54.78
總計	421,515,251	100.00	632,272,876	100.00

附註：包銷商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姚祖輝先生法律上及實益擁有。姚祖輝先生及其所有聯繫人士(包括Huge Top及姚潔莉女士)為包銷商之一致行動人士。唐先生亦被視為包銷商之一致行動人士。除姚祖輝先生及唐先生外，概無董事於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之調整

由於公開發售完成，故購股權之行使價及分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採納並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一日終止之舊購股權計劃，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一日採納之新購股權計劃(統稱「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而須予發行之股份數目已作出調整。行使價及根據未行使購股權須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之調整(「調整」)將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三)起生效，其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根據未行使購股權須予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調整前之每份購股權行使價(港元)	根據未行使購股權須予發行之經調整股份數目	於調整後之每份購股權經調整行使價(港元)
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	1,800,000	0.900	2,243,919	0.722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八日	2,000,000	0.780	2,493,243	0.626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	0.780	1,246,622	0.626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	752,000	0.586	937,459	0.470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	16,500,000	0.504	20,569,257	0.404
		<u>22,052,000</u>		<u>27,490,500</u>	

授出日期	行使期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根據未行使 購股權須予 發行之 股份數目	於調整前之 每份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根據未行使 購股權須予 發行之經調整 股份數目	於調整後之 每份購股權 經調整 行使價 (港元)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二年九月七日	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1,000	0.490	1,247	0.393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2,480,000	0.670	3,091,622	0.537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4,000,000	0.670	4,986,486	0.537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7,900,000	1.300	9,848,311	1.043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300,000	1.300	373,986	1.043
		<u>14,681,000</u>		<u>18,301,652</u>	

本公司核數師已書面確認，調整之計算乃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就上市規則第17.03(13)條項下之購股權調整頒佈之補充指引而作出。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之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代表董事會
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Frank Muñoz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姚祖輝先生(主席)及Frank Muñoz先生(為執行董事)；唐世銘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徐林寶先生、謝龍華先生及楊榮燦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告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